《中外音乐史》考试大纲

 **一、考试大纲的性质**

　　《中外音乐史》是报考音乐学和音乐学（南音方向）艺术硕士研究生的考试科目之一，主要考察考生对中外音乐史（南音方向还包括南音史论）基础知识、理论的了解和掌握情况。为帮助考生明确考试复习范围和相关要求，特制定本考试大纲。

 **二、考试范围和内容**

 考试的范围和内容分为两部分：中国音乐史和西方音乐史。

 **（一）中国音乐史**

1.中国古代音乐史：了解中国古代音乐发展的历史进程和形态流变，掌握历代音乐制度、音乐职官、音乐机构、音乐事件、音乐人物、音乐作品、音乐表演、音乐典籍、音乐思想、音乐理论、音乐名词（术语）、乐器、乐谱、乐种、歌种、舞种、曲种、剧种、音乐文化交流等与音乐相关的历史事实。

2.中国近现代音乐史：了解中国近现代音乐发展的历史进程和形态流变，掌握中国近现代传统音乐的变迁、新音乐的产生和发展、近现代音乐教育、近现代音乐思想和理论研究、近现代音乐文化交流等与音乐相关的历史事实。

3、南音史论（南音方向）：了解南音乐学的基础理论、南音的音乐发展、传承及演变历史。

 **（二）西方音乐史**

考核内容涵盖古希腊至20世纪的西方音乐史。

1.了解西方音乐的历史发展进程、西方音乐史中的重要音乐流派、各个不同流派代表性作曲家的代表作品及其艺术特征，理解作曲家音乐创作的主要风格、特色及历史贡献。

2.理解西方音乐各个流派的发展特征、西方音乐发展的内在规律、理解西方音乐与西方文化的内在关系。

 **三、考试要求**

　　考生应较全面地理解中国音乐史中的基本概念、体裁和范畴，熟悉各历史时期的代表性音乐作品及其主题，基本上可以读懂中国音乐文献，具备对音乐现象、音乐材料进行分析的能力。理解西方音乐历史发展脉络、主要流派及其发展特征、名家名作及其代表性作曲家的音乐创作特征与独特贡献等。

**四、试卷结构**

名词解释约占30分，简答题约占40分，论述题约占80分。

 **五、考试方式和时间**

　　方式：闭卷笔试

 时间：180分钟